

警心向党 不负人民

市公安局举行警察节升警旗仪式



● 特约记者张恒
记者赵志志 毛亚轩 张仰强

1月10日上午,咸宁市公安局举行升警旗仪式,庆祝第三个中国人民警察节。市委副书记、市长杨军,市委常委、政法委书记谭海华,市委常委、市委秘书长、市委直属机关工委书记乐建舜等参加仪式。副市长、公安局长吴晓波主持仪式。

全体民警警容严整、精神饱满、列队整齐,护旗手迈着铿锵的步伐行进至旗杆前。伴随着《中国人民警察警歌》振奋激昂、催人奋进的旋律,红蓝相间、警徽熠熠的警旗冉冉升起,全体民警肃立注目行举手礼。

杨军代表市委、市政府向全市公安民警、警务辅助人员及家属致以节日的祝贺和诚挚的问候,并对咸宁公安工作给予肯定,指出全市广大公安干警以节点保全年,以一域保全局,有效完成了各项急难险重任务,全市维稳安保、命案侦破、反诈禁毒、缉枪治爆、规范执法、队伍建设等工作成效明显,为促进咸宁高质量发展贡献了公安力量。杨军要求,全市公安机关要更加自觉铸牢“对党忠诚”这一建警之魂,更加自觉践行“服务人民”这一立警之本,更加自觉夯实“执法公正”这一从警之基,更加自觉维护“纪律严明”这一治警之要,聚力主职主业,履职担当作为,努力打造人民群众更加满意的平安城市,为加快打造武汉都市圈自然生态公园城市,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咸宁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